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深圳市第四十一高级中学项目设计

投标文件内容：资格审查文件

投标人名称：中建湖湘设计有限公司、柏涛建筑设计

(深圳)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9 月 8 日

投标人郑重承诺：

- 1、本投标文件已经过我单位法定代表人认可。
- 2、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有效性负全部责任。

编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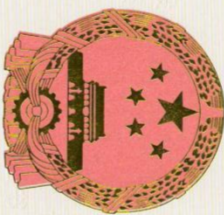
1. 投标人营业执照

牵头单位





2. 投标人企业资质文件

	
	
工 程 设 计 资 质 证 书	
证书编号: A144066487	
有 效 期: 至2026年11月28日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住 房 和 城 乡 建 设 部 制	
企业 名 称 : 中建湖湘设计有限公司	
经 济 性 质 : 有限责任公司 (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 独 资)	
资 质 等 级 : 建筑行业 (建筑工程) 甲级。	
可承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	
发 证 机 关 : 	
2025年11月28日	
No.AZ 0419293	

3. 项目负责人一级注册建筑师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2026年05月26日
-2026年11月2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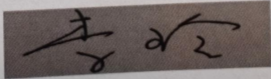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
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
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名:李玲
性别:女
出生日期:1982年04月09日
注册编号:20154300693
聘用单位:中建湖湘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5年06月18日-2027年05月27日



主任



个人签名: 李玲
签名日期: 2026.5.26

发证日期: 2025年06月18日

4. 联合体投标协议（联合体投标的须提供）

1. 本联合体声明：各方自愿参加深圳市第四十一高级中学项目设计投标。现就有关事宜订立协议，协议（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1.1 联合体授权联合体牵头单位对联合体各成员的资质等级、业务能力、工作业绩等资料进行统一汇总后由联合体牵头单位一并提交招标人。

1.2 投标工作由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提交并签署投标成果文件；联合体牵头单位在投标中的所有承诺均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

1.3 联合体全体成员对招标人负有单独和连带的责任。

1.4 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成员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书，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每一成员均具法律约束力。

1.5 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2.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书送交招标人一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

3. 联合体成员单位一览表

联合体成员单位名称	联合体牵头单位 中建湖湘设计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 柏涛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无（仅承担设计咨询、顾问、创意工作）
中标后拟承担的工作	1. 本项目服务范围内设计总体负责。 2. 与联合体成员单位共同承担方案设计，并负责设计协调，技术支持和规范审核。 3. 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主导负责全专业设计及合同范围内专项设计，统筹各专业设计，施工图设计审核及报建，设计总包管理及全过程配合服务。 4. 本项目招标文件及设计任务书约定的全部工作内容。	1. 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概念设计、规划方案创意设计，外立面效果图、展板、模型及多媒体或动画工作。 2. 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阶段外立面设计深化咨询，统筹及协调涉及外观效果的专项设计咨询。



胡清波

联合体牵头单位（盖章）：中建潮湘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合体成员单位（盖章）：柏涛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7th

（说明：联合体协议须由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加盖公章，并由各成员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合法授权代表签字。）